# 最新简易钢材买卖合同(二十一篇)

来源：网络 作者：空谷幽兰 更新时间：2024-06-25

*随着法治精神地不断发扬，人们愈发重视合同，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合同能够促使双方正确行使权力，严格履行义务。那么大家知道正规的合同书怎么写吗？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简易钢材买卖合同篇一出...*

随着法治精神地不断发扬，人们愈发重视合同，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合同能够促使双方正确行使权力，严格履行义务。那么大家知道正规的合同书怎么写吗？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简易钢材买卖合同篇一**

出卖方(以下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买卖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钢材情况

第二条 合同价款

2.1 钢材价格定价时间

2.2 暂订合同总价款(人民币)：小写：\_\_\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元;钢材总量计：\_\_\_\_吨(以实际供应单据为准)。

第三条 价款支付

3.1支付方式：

3.2前甲方付清当月货款的80%，以此类推。余款20%在倒班宿舍楼封顶后(预计在\_\_\_\_\_\_\_\_月\_\_\_\_\_\_日)一个月内，甲方需向乙方付清所欠货款，如逾期，则按余款总额每天加收1‰材料款，最终结算日不得超出15天。

第四条 钢材的运输，运费、履行地点

4.1钢材运输由：负责。

4.2采用：\_\_\_\_\_\_\_\_\_\_\_\_方式运输。

4.3运输费由：\_\_\_\_\_\_\_\_\_\_\_\_\_\_\_\_\_承担。

4.4项目施工地址：\_\_\_\_\_\_\_\_\_\_\_\_\_\_\_\_\_。

4.5本合同履行地为乙方营业机构所在地，不因送货方式及甲方指定之收货地点而改变。

第五条 钢材的质量

第六条 钢材的验收

6.1验收方式：\_\_\_\_\_\_\_\_\_\_\_\_\_\_\_\_\_

6.2 验收时间：\_\_\_\_\_\_\_\_\_\_\_\_\_\_\_\_\_

6.3甲方的验收人员：\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的验收人员：\_\_\_\_\_\_\_\_\_\_\_\_\_\_\_\_\_

6.4甲方不按合同约定验收，并接受乙方所售钢材，视为质量验收合格。

6.5甲方在收受乙方供应的材料时，需在乙方开具的送货清单结算联上加盖项目部公章，每\_\_\_\_\_\_月对账在核实无误的对账单上加盖项目部公章。

第七条 双方的义务

7.1 甲方的义务

7.1.1甲方须提前三个工作日以短信、传真、e-mail的形式向乙方报送钢材供应单。

7.1.2按合同约定对钢材进行验收。

7.1.3按合同约定支付钢材价款。

7.1.4若所需钢材情况发生变化，及时将变化后的各项要求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7.1.5在乙方向甲方供应钢材期间，不得有第三方供应钢材。如违约，则按合同总价款的1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7.2 乙方的义务

7.2.1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地点供应钢材。

7.2.2按合同约定的质量和数量供应钢材。

7.2.3交付钢材时提供材质证明书和磅码单，钢材出厂质量证明书，钢材试验报告单，合格证等一式 壹 份。

第八条 违约责任

8.1 甲方的违约责任

8.1.1未按合同约定进行验收，甲方拒收货物，须赔偿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8.1.2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钢材价款，每延迟一日，应按甲方延期付款总额的付材料款，直至货款全部付清之日止。分批次供货的，前期款项没有结清，乙方可以停止供货，经催告后 3 天内，甲方仍不能结清货款，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甲方：\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

**简易钢材买卖合同篇二**

买受方(以下称甲方)：

出卖方(以下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买卖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钢材情况

第二条 合同价款

2.1 钢材价格定价时间

2.2 暂订合同总价款(人民币)：小写：万元，大写：伍佰陆拾万元;钢材总量计：吨(以实际供应单据为准)。

第三条 价款支付

3.1支付方式：

3.2前甲方付清当月货款的80%，以此类推。余款20%在倒班宿舍楼封顶后(预计在十月三十日)一个月内，甲方需向乙方付清所欠货款，如逾期，则按余款总额每天加收1‰材料款，最终结算日不得超出15天。

第四条 钢材的运输，运费、履行地点

4.1钢材运输由：负责。

4.2采用：方式运输。

4.3运输费由：承担。

4.4项目施工地址：。

4.5本合同履行地为乙方营业机构所在地，不因送货方式及甲方指定之收货地点而改变。

第五条 钢材的质量

第六条 钢材的验收

6.1验收方式：

6.2 验收时间：

6.3甲方的验收人员：乙方的验收人员：

6.4甲方不按合同约定验收，并接受乙方所售钢材，视为质量验收合格。

6.5甲方在收受乙方供应的材料时，需在乙方开具的送货清单结算联上加盖项目部公章，每月对账在核实无误的对账单上加盖项目部公章。

第七条 双方的义务

7.1 甲方的义务

7.1.1甲方须提前三个工作日以短信、传真、e-mail的形式向乙方报送钢材供应单。

7.1.2按合同约定对钢材进行验收。

7.1.3按合同约定支付钢材价款。

7.1.4若所需钢材情况发生变化，及时将变化后的各项要求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7.1.5在乙方向甲方供应钢材期间，不得有第三方供应钢材。如违约，则按合同总价款的1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7.2 乙方的义务

7.2.1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地点供应钢材。

7.2.2按合同约定的质量和数量供应钢材。

7.2.3交付钢材时提供材质证明书和磅码单，钢材出厂质量证明书，钢材试验报告单，合格证等一式 壹 份。

第八条 违约责任

8.1 甲方的违约责任

8.1.1未按合同约定进行验收，甲方拒收货物，须赔偿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8.1.2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钢材价款，每延迟一日，应按甲方延期付款总额的付材料款，直至货款全部付清之日止。分批次供货的，前期款项没有结清，乙方可以停止供货，经催告后 3 天内，甲方仍不能结清货款，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8.1.3如甲方不按合同约定付款及其他违约，除按前款约定外，还应承担乙方采取任何合法途径追索货款所发生的费用，包括并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律师费、误工费等等)。

8.1.4 甲方不得将乙方所供钢材变卖作为资金周转，如违约则按合同总价款的赔偿给乙方。

8.2 乙方的违约责任

8.2.1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地点供应钢材，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经甲方催告后 3 日内，仍不能按期供应，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8.2.2未按合同约定的质量和数量供应钢材，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标准，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8.2.3未按合同约定提供各种单证的，甲方有权拒收未提供单证的钢材，同时，乙方应支付未提供单证的钢材价款的1.5‰赔偿金。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9.1 因本合同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通过诉讼程序解决，由本合同履行地的所在地法院管辖。

第十条 不可抗力

10.1不可抗力的范围包括：洪水、地震、战争、罢工、政府禁令。

10.2一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合同时，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在合理期限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不可抗力情况消失后，合同继续履行。

10.3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其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本合同的签定地点为： 武汉市洪山区烽火钢材市场a区特2号

第十二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十三条 本合同壹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如需提供担保，另立担保合同，作为合同附件。

第十四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协商达成的补充意见，作为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合同履行中经双方确定的信函、传真等，视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亦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五条 本合同在结算完毕后自动失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简易钢材买卖合同篇三**

甲方(卖方)：

乙方(买方)：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经充分协商，就乙方所需 钢材买卖一事，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材质、单价和生产厂

第二条、产品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甲方提供的钢材产品其中： 钢应符合，生产厂材质书复印件。

第三条、 产品的数量、计量方法 ：

1.产品的数量：以单为准。

2.计量方法：\_\_\_\_\_\_， 计量磅差按国家标准执行。

第四条、 产品的包装标准和包装物：

第五条、 产品的交货时间、交货方式、交货地点 ：

1.产品的交货时间：。

2.交货方式，按下列第( )项执行：

(1)甲方送货，运杂费由甲方承担;

(2)甲方代运运杂费由乙方承担;

(3)乙方自提自运，费用自理。

3、交货地点

4、接货代表：乙方指定本单位下列职员代表乙方在双方约定的交货地点接收货物，他们在甲方送货单上的签字，作为乙方收货的依据。乙方提供由接货代表签名的身份证复印件给甲方留存。姓名： 身份证号： 手机： 乙方接货代表发生变更时，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

第六条、 产品的价格、货款的结算和付款方式

1.产品的价格，按双方书面确定的含税价格执行，价格确定后，不受市场行情涨跌的影响。

2、每批次钢材乙方应在收货后双方按照书面约定的单价执行;如乙方逾期并未付清货款的，则该结算批次钢材在原约定单价基础上按每天每吨(按平均单价折算吨位)加价 元进行结算 ，加价计算期为 天。

3、付款方式：个月以上承兑汇票支付的，应按月息 ‰承担银行贴息。

第七条、乙方验收标准及异议提出的方式及期限：乙方凭甲方交付的磅码单和材质书进行数、质量验收。数量异议甲方交货时提出;质量异议甲方交货后 日内提出，并附书面异议书和相关检验报告，甲方协助乙方联系生产厂及时进行处理。甲方所供钢材，乙方应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先检验后使用，未经检验就使用造成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八条、 违约责任 ：乙方在加价期满仍未能付清全部货款的，应在加价期满的次日起按照欠款总额每天 ‰的标准承担违约责任。甲方为实现债权而产生的诉讼费、保全费、差旅费、律师费由乙方承担。 第九条、 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条、 其他约定：

第十一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简易钢材买卖合同篇四**

乙方:

甲方:

第一条 标的、数量

甲方因工程需要，不定时多批次向乙方采购钢材，数量约52650吨，合同总价暂定为贰亿元，按实结算。(本合同钢材用量、标的暂定)。

第二条 价格

一级钢(合格品)、二级钢(合格品)、三级钢(合格品)：当日西本价+150元/吨。以上单价已包括以下费用：发票、装卸费、运输费、检测费、备料费、税金等。

第三条 (交)提货时间及数量

甲方可以通过书面、电话、传真或者用手机短消息方式通知乙方指定专门人员的钢材品名、规格、数量，乙方接通知后叁天内，根据现场实际路况安排车辆，将甲方要求数量的钢材送至工地甲方指定地点。数量以甲方指定收料人签收的入库单为准。此签字入库单作为甲乙双方结算的初始依据。在甲乙双方每月达成结算单后，甲方回收所有的入库单，甲方指定人员签署的结算单作为最后的计算依据(入库单不作为最后结算的依据)。

第四条 质量标准

1、乙方所供钢材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每批次货物必须随车带质保单、检验报告等质量证明文件，并保证获得工地所在地质检站验收通过。否则，甲方有权扣留货款，直至乙方按甲方要求提供书面资料为止。

2、若乙方所供质量原因导致货物退场、返工、罚款等经济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赔偿额可以从货款中直接扣除。

第五条 结算及付款方式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按甲方要求供货;

2、 甲方在签订之日起15日内，支付给乙方预付款合同总价的5%;

3、 供货款每月结算一次，预付款抵充货款，直至预付款全部抵充完毕后，甲方每月结算确认之日起10内支付结算货款。

第六条 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各项条款，如合同一方或双方违约，由违约方承担责任，并参照合同法和本合同的有关条款，承担违约金或赔偿经济损失。

第七条 合同解除

一旦出现下列情形，甲乙双方都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剩余货款支付方式、时间仍按本合同约定执行：

1、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付款超过1个月;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钢材或所供钢材在数量上弄虚作假;

3、 乙方所供钢材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或所供钢材在质量上弄虚作假。

第八条 其 他

1、履行本合同如发生纠纷，由被告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2、本合同未涉及的内容，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3、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壹年内有效;

4、本合同一式两份，经甲乙双方签字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简易钢材买卖合同篇五**

合同编号：

买方： (以下简称甲方)

卖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 产品的名称、规格、数量、价格等

1.1 表中钢材单价=基准价+综合费用。此单价为乙方运抵甲方指定交货地点的交货价。其中，基准价按照 价格确定(提示：基准价根据实际情况约定，如约定中标价、我的钢铁网、中国发改委价格信息网或当地市场建筑钢材价格网等当期价格确定)，综合费用包含产品装吊、捆扎、运输、中转、仓储等到达交货地点前的所有运杂费、保险费、出库费、各项税费、利润等一切费用。

1.2 上述数量为暂定量，甲方可根据实际需要进行数量增减。甲方减少数量的，不属于违约;甲方增加数量的，乙方应按合同其他条款执行。结算以本合同第7.2条为准。

2. 合同履行期限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该期限为暂定期限，甲方有权根据施工需要单方调整合同履行期限，但应提前 日通知乙方。

3. 质量标准： 。

(提示：按国家现行标准执行，如约定螺纹钢gb1499.2-20xx, 盘条圆钢/高线gb1499.1-20xx及相关国家标准等。)

4. 计量方法

4.1 按理论重量结算;

4.2 按过磅重量结算;

以上计量方式中材料公差应在国家标准要求范围之内。

(提示：应约定明确，如螺纹钢、圆钢、型材按照理论计量，高线以过磅实际重量计量等。)

5. 交货时间及方式

5.1 交货时间：乙方收到甲方的供货计划通知后，应根据甲方的要求 日内将货物送到甲方指定交货地点。

5.2 交货地点：乙方运输至甲方指定地点交货，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 。货物未交付甲方前，灭失、损毁风险由乙方承担。

(提示：地点约定应具体详细，如供货地点较多或签订合同时尚未确定，建议约定地点以甲方通知为准。)

5.3卸货由 方负责，卸货费用由 方承担。

5.4 包装方式：按照国家标准捆扎，包装不散捆，不回收。

6. 验收：

6.1 验收时间： ;验收地点： 。

6.2 每批钢材的有效材质证明书等原件，应随货同行及时交到甲方收货人手里，必须确保质保书与钢材批号的对应。

6.3 每捆包装上至少须附有两个标签，清晰地标明生产厂家、钢材牌号、炉批号、规格、重量等。

6.4 甲方有权随时检查乙方供货数量或重量，乙方应配合甲方的检查。

6.5 甲方有权对初步验收合格后的产品交检验部门检验，任何被检验的货物不能满足质量技术和规格要求，甲方有权要求对该批货品按照合同6.6条的约定进行处理，因此产生的费用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6.6 甲方如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和数量等不符合规定和合同约定的，应自收到货物后 日内向乙方提出异议和处理意见，对产品质量的异议不受该时间限制，随时发现可随时提出异议和处理意见。乙方在接到甲方异议后，应在 日内按照甲方要求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违约，甲方有权自行处理，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提示：甲方提出的异议中，应明确不符合规定的产品名称、型号、规格、标志、牌号、批号、合格证或质量保证书号、数量、包装、检验方法、不符合情况及其检验证明;提出不符合规定的产品的处理意见，以及当事人双方商定的必须说明的事项。)

6.7 由甲方指定的收货人进行现场接收(指定收货人为: )，产品经收货人对外观、型号规格、数量检查合格后，由指定收货人在乙方出具送货单据上签字或加盖指定的收货印章均视为甲方有效确认。产品签收的，并不视为免除乙方对产品质量和技术应负的责任。

6.8本合同约定货物的质保期为 12 月，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如果乙方对货物有另外承诺的质保期且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双方同意以期限较长的为准。

7. 货款结算与支付

7.1 本合同无预付款。

7.2 每月的 日为当月的结算截止日期，双方根据甲方检验合格及共同签认的凭证计算当月实际收货数量，除此之外任何证明、收条、欠条、信函等文件，都不得作为结算、支付依据。(提示：本条可根据本单位结算管理进行约定)

7.3 货款支付采用下列第 项。

(1)货款一次性支付。结算完成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正式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日内，向乙方支付货款的 %，剩余 %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后 个月内无息支付，如发生纠纷，则延后至纠纷最终解决后30天内付清。质量保证金的支付并不视为免除乙方对交付货物质量的保证责任。

(提示：如不适用一次性支付货款情况，则本款删除)

(2)货款分期支付。结算完成后，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正式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日内，甲方按业主当月向其拨付的工程进度款比例，同比例向乙方支付货款，最高支付比例不得高于当月货款结算金额的 %，剩余 %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后 个月内无息支付，如发生纠纷，则延后至纠纷最终解决后30天内付清。质量保证金的支付并不视为免除乙方对交付物品质量的保证责任。

(提示：如不适用分期付款方式，则本款删除)

7.4 支付方式： 。

(提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选择银行转帐、信用证支付等方式，但在约定承兑汇票方式时，应注明此价格基础上甲方不另外支付承兑贴息)

7.5乙方指定联系人 ，联系方式 。

乙方指定款单位名称： ，开户行及账号 。

7.6如甲方出现资金困难，乙方同意给予 3 个月的付款宽限期，在此宽期间内不视为甲方违约且不计息，乙方不得以此为由中断本项目的货物供应。

8. 甲方的义务

8.1 甲方负责提供供货计划和准确的交货地点。

8.2 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

8.3 甲方不得无故拒绝接收供应计划范围内的物品。

8.4 按合同约定对物品进行检验和验收。

9. 乙方的义务

9.1 乙方保质保量提供服务，所供钢材必须经国家权威机构认可的钢铁公司生产的产品，产品质量符合国家标准及相关规定。

9.2 乙方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准确无误地将产品送至甲方指定送货地点，并配合甲方验收，共同做好签认记录。

9.3 乙方应做好所供钢材进场工作，保证顺利卸货退场，确保供料正常进行。

9.4 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调剂非乙方原因造成的乙方所供应的多余产品。

9.5 乙方必须做好运输、装卸等过程中的环境保护，遵守国家和行业的有关规定。因违反规定而受到任何处罚的，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在货物交付之前，因乙方原因对道路、周围环境、及人身、财产造成损害的，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9.6 乙方其他义务： 。

10. 违约责任

10.1 甲方在宽限期后，仍逾期支付货款的，甲方对逾期付款部分从宽限期满的次日按中国人民银行活期存款利率标准向乙方支付利息。

10.2 乙方不能随车提供质保书和其他单证的，甲方有权拒绝收货，乙方应承担退货等责任和费用，并向甲方支付未提供单证的货款金额的 %的违约金，并由此承担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0.3 乙方逾期交货的，每逾期一日，按照逾期交货金额的 %向甲方支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甲方视工程进度情况有权向第三方采购或部分采购产品，所增加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如逾期超过 日，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10.4 乙方所交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和质量等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乙方应按照甲方异议时提出的要求处理，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如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乙方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条件或甲方要求的，乙方按本批次所交产品金额的 %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指定期限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10.5 乙方多送产品到达甲方指定地点的，甲方有权拒绝接收多交部分产品，退场责任和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如乙方拒绝收回多交部分产品的，甲方有权自行处理上述货物，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10.6 乙方不得擅自停止供货，否则甲方有权重新选择其它供应商，乙方应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10.7 乙方与第三方发生的任何经济往来和债务纠纷均与甲方无关，乙方并保证货物无权属瑕疵或知识产权争议，否则，给甲方造成的任何损失由乙方承担。

10.8 乙方其他违约责任：

11. 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的，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选择以下第 种方式：①提交 法院进行诉讼;②由 仲裁机构进行仲裁。(提示：管辖条款由法律事务部门根据合同实际情况确定一种。无论诉讼还是仲裁解决，均应选择与甲方最密切联系的法院或者仲裁机构。如选择仲裁方式，机构名称必须准确，符合仲裁法的有关规定。)

12. 其他事项

12.1 本合同项下的债权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担保。

12.2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12.3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 份，双方各执 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地点：

**简易钢材买卖合同篇六**

甲方：乙方： 签订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根据《民法典》有关规定，经供、需双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达成以下协议。

三、运输方式及到达港和费用负担：汽车运输至需方工地，现场下车由需方组织，并承担下车费。

四、交货地点及方式： ，盘园按双方共同去过磅算量，直条、螺纹数根数按理论重量计量。

五、合理损耗及计算方式：按国家有关标准执行。

六、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以编号的钢材质检报告为验收依据，并委托抽样、签封、保存，如有质量异议，\_\_\_\_日内，供需双方应将钢材封存样送\_\_\_\_市质检中心检验仲裁。如有质量问题，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承担。

七、结算方式及期限：

八、确价方式：

九、违约责任：违约方按合同约定所付金额欠款部分支付月息5%的利息。以此类推。

十、供货计划：需方提前两天向提供钢材日计划通知。十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按《民法典》执行。十

二、因本合同发生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十

三、本合同一式肆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供需双方各执行两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简易钢材买卖合同篇七**

买方：\_\_\_\_\_\_\_\_(下称甲方)卖方：\_\_\_\_\_\_\_\_(下称乙方)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本着自愿及平等互利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名称、品种、规格和质量

1、名称、品种、规格：\_\_\_\_\_\_\_\_\_(应注明产品的牌号或商标)

2、质量，按下列第\_\_\_\_\_\_\_\_\_项执行：

(1)按照\_\_\_\_\_\_\_\_\_标准执行(须注明按国家标准或部颁或企业具体标准，如标准代号、编号和标准名称等)

(2)按样本，样本作为合同的附件(应注明样本封存及保管方式)

(3)按双方商定要求执行，具体为：\_\_\_\_\_\_\_\_\_(应具体约定产品质量要求)

第二条数量和计量单位、计量方法

1、数量：\_\_\_\_\_\_\_\_\_。

2、计量单位和方法：\_\_\_\_\_\_\_\_\_。

3、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增(减)量规定及计算方法：\_\_\_\_\_\_\_\_\_。

第三条包装方式和包装品的处理：\_\_\_\_\_\_\_\_\_(应尽可能注明所采用的包装标准是否国家或主管部门标准，自行约定包装标准应具体可行，包装材料由谁供应，包装费用的负担。)

第四条交货方式：

1、交货时间：\_\_\_\_\_\_\_\_\_。

2、交货地点：\_\_\_\_\_\_\_\_\_。

3、运输方式：\_\_\_\_\_\_\_\_\_(注明由谁负责代办运输)

4、保险：\_\_\_\_\_\_\_\_\_(按情况约定由谁负责投保并具体规定投保金额和投保险种)

5、与买卖相关的单证的转移：\_\_\_\_\_\_\_\_\_。

第五条验收：

1、验收时间：\_\_\_\_\_\_\_\_\_。

2、验收方式：\_\_\_\_\_\_\_\_\_(如采用抽样检验，应注明抽样标准或方法和比例)

3、验收如发生争议，由\_\_\_\_\_\_\_\_\_检验机构按\_\_\_\_\_\_\_\_\_检验标准和方法，对产品进行检验。

第六条价格与货款支付：

1、单价：\_\_\_\_\_\_\_\_\_;总价：\_\_\_\_\_\_\_\_\_(明确币种及大写)

2、货款支付：

货款的支付时间：\_\_\_\_\_\_\_\_\_;

货款的支付方式：\_\_\_\_\_\_\_\_\_;

运杂费和其它费用的支付时间及方式：\_\_\_\_\_\_\_\_\_。

3、预付货款：\_\_\_\_\_\_\_\_\_(根据需要决定是否需要预付货款及金额、预付时间)

第七条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法：

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或约定，应在妥为保管货物的同时，自收到货物后\_\_\_\_\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在托收承付期间，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甲方未及时提出异议或者自收到货物之日起\_\_\_\_\_\_\_\_\_日内未通知乙方的，视为货物合乎规定。

第八条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中途退货的，应向乙方赔偿退货部分货款的\_\_\_\_\_\_\_\_\_%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有关技术资料、包装物的，除交货日期得以顺延外，应按顺延交货部分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_\_\_\_\_\_\_\_\_计算，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如\_\_\_\_\_\_\_\_\_日内仍不能提供的，按中途退货处理。

(3)其它约定：\_\_\_\_\_\_\_\_\_。

第九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_\_\_\_\_\_\_\_\_%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同规定的，如甲方同意利用，应按质论价;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3)其它：\_\_\_\_\_\_\_\_\_。

第十条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_\_\_\_\_\_\_\_\_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争议解决：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均应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实行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第十二条附加条款：\_\_\_\_\_\_\_\_\_。

第十三条其它事项：

1、按本合同规定应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_\_\_\_\_\_\_\_\_日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2、本合同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内，除非经过对方同意，或者另有法定理由，任何一方不得变更或解除合同。

4、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5、6、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_\_\_\_\_份，分送\_\_\_\_\_\_\_\_\_等单位。

甲方：\_\_\_\_\_\_\_\_\_授权代表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签字)

乙方：\_\_\_\_\_\_\_\_\_授权代表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签字)

本合同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订立于\_\_\_\_\_\_\_\_\_(地点)

**简易钢材买卖合同篇八**

你好，你要的钢铁买卖合同范本如下：

产品买卖合同

甲方(需方)：\_\_\_\_\_\_\_\_\_\_\_\_\_\_\_

乙方(供方)：\_\_\_\_\_\_\_\_\_\_\_\_\_\_\_市\_\_\_\_\_\_\_\_\_\_区北市\_\_\_\_\_\_\_\_\_\_日杂经销门市

第一条产品名称、商标规格、生产厂家、数量、金额及供货时间。产品名称数量单位(kg)单价(元)金额备注铁线4号205/kg100合计壹佰圆整。

第二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标准。

第三条计算方法：型材过磅，油漆过磅。

第四条运输方式及费用承担：由供方负担，由供方送到需方指定地点。

第五条乙方(供方)对钢材的质量负责条件及期限：货到现场，供方为需方提供相对应的材质单及相关资料。三日内如出现质量问题，请以书面形式通知供方，供方无条件退换货物。但是在复试未出结果前，甲方不得动用钢材，否则甲方将承担一切责任。

第六条结算方式、时间：货到现场，验收合格后十五日内付清全部货款。乙方向甲方提供正规发票。

第七条甲方(需方)违约责任：甲方如不按合同付款，供方有权到需方工地拉回同等价值的货物，甲方承担一切费用。乙方(供方)违约责任：如乙方所供货物不属甲方指定厂家范围，造成甲方工程质量问题，甲方没收乙方全部货款，并处以货款5倍罚款，并承担甲方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八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以由当地工商行政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提交\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九条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条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市\_\_\_\_\_\_\_\_\_\_区北市\_\_\_\_\_\_\_\_\_\_日杂经销门市开户行：\_\_\_\_\_\_\_\_\_\_\_\_\_\_\_中国农业银行户名：\_\_\_\_\_\_\_\_\_\_\_\_

\_\_\_ 年 \_\_\_ 月 \_\_\_ 日 \_\_\_ 年 \_\_\_ 月 \_\_\_ 日

**简易钢材买卖合同篇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编号：

乙方(供方)：

甲方(需方)： 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条 采购清单：

第二条 供货时间：供货时间以甲方通知时间为准。

第三条 调价方法： 合同签订单价为当日我的钢铁网公布的市场建筑钢材价格行情，作为基准价格。货到现场当日依据我的钢铁网公布价格为准，幅度超过±100元时进行调价，按基准价±100元结算，幅度不超过时按签订价结算。

第四条 到货地点、运输方式、运杂费及其他费用约定：甲方 施工现场。汽车运输，确定运费为/吨。

第五条 随货物必备品： 乙方随车带此批货物对应的有效材质单。

第六条 计算方法：钢筋依据理论值换算计重;盘圆依据过磅检斤计重。

第七条 包装及验收标准：按国家标准绑扎。验收货物做到无弯曲，无锈蚀。试验结果以甲方试验室复检报告为准，不合格品乙方无条件退场。

第八条 结算方式：

第九条 本合同解除的条件：货物在数量和质量上无问题，货款全额支付无拖欠时，本合同自动解除。

第十条 违约责任和双方义务：

乙方未按甲方要求的供货期限或质量标准或其它要求履行交货义务，承担由此造成甲方的一切损失。甲乙双方每月进行对账并签认，乙方按对账结果开据合法有效发票。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沈阳铁路运输法院裁决。

第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三条 其他约定事项：

本合同签订数量为工程量约算数量，供货与结算按现场实际需用量为准，如超出合同签订数量的10%时双方需另附补充协议。

甲方：

乙方：

年月日

**简易钢材买卖合同篇十**

供方：

需方：

本着平等合作、互惠互利的原则，供需双方就需方“\_\_”项目的钢材供应达成如下协议。

一、所供钢材品种、材质、规格、数量及生产厂家

1、线材(q235)φ6.5mmφ8mm;

2、圆钢(q235)φ10mmφ12mm，9米定尺;

3、螺纹钢(hrb335、hrb400)φ10mm~φ32mm;9米定尺;

本工程所需的全部上述产品。

主要供货厂家为：线材\_\_\_\_常州中天、永钢、萍钢;

圆钢\_\_\_\_湖州富钢;

螺纹钢\_\_\_\_常州中天、江阴长达、江阴西城、萍钢、沙钢、永钢、新兴铸管。

如遇上述厂家断档，可以书面形式通知需方，经需方认可，方可改供其他钢厂产品。如无特殊情况，供方不得供应以上厂家之外钢厂的产品。

二、供方所供钢材质量应符合国家相关产品质量标准并经需方验收合格：即螺纹钢gb1499.2—\_标准、圆钢、线材gb1499.1—\_标准，提供产品质量证明书(抄件)。

三、计量：圆钢、螺纹钢定尺、理论计量交货;线材以出库磅码

单为准。具体数量以需方或需方指定的施工单位收货人签收为准。

四、结算方式及价格

每个日历月为一个结算周期，结算清结款项一次。以送货当月的杭州市当月《杭州造价信息》中供应价相对应品种规格下浮30元/吨作为结算价。如遇当月《造价信息》价格调整，则调整部分在下月结算时一并清结，不影响当月正常结算。

需方在每个结算期满及收到供方提供正式发票之日起15日内向供方付清应付款项。(第一次付款时，扣减供方10万元作为履约保证金，供方无违约的需方至迟在在工程主体结顶7天内向供方无息退还全部履约保证金)。

五、交货地点及交货方式。

交货地点：杭州市三里洋码头等。

交货方式：由供方代运至需方工程现场，运

杂费及装卸费等30元/吨已含在单价中(发票另行开具)。

六、每月25日需方预报下月用材计划，以便供方备料。需方对所报计划实际变更不应大于±10%。如果变更数量大于±10%，则供方需另行组织采供。供方在接到需方具体送货通知后三天内将钢材送至工程现场。需方须具备必要的卸货条件并及时收验货。

七、异议处理。

关于质量异议，需方必须按照国家相关的产品标准和使用标准验收和使用钢材，需方不得使用未经复检合格的钢材，否则产生后果与供方无关。如遇对钢材存有质量异议时，需方可随时向供方提出。供方应根据工程进度需要，48小时内先调入同规格、相应数量的双方无异议的钢材以确保工程使用。有异议钢材如经判定确为不合格产品，供方负责退或换，并承担相应的运吊费用。如果未能按约送入钢材，则每延期一天，供方赔偿5000元。

关于计量异议。需方对供方所供钢材存在计量异议应在收货当时提出(但不得拆件)，供方在接通知后24小时内派员前往现场处理，需方应根据双方确认的结果才予签收。

八、关于违约责任

为使本合同顺利履行，双方约定：如供方延期送货，每延期一天，赔偿需方100元/吨，同时需方可单方面提前终止本合同。如需方延期付款，每延期一天支付供方所欠款项的0.8‰的滞纳金，如需方延期付款时间超过10天的供方可停止供货，如超过30天的供方可单方面提前终止本合同。

九、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供方： 代表(签字)：

需方： 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简易钢材买卖合同篇十一**

买方：\_\_\_\_\_\_\_\_(下称甲方) 卖方：\_\_\_\_\_\_(下称乙方)

地址：\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电子邮箱：\_\_\_\_\_\_\_\_\_ 电子邮箱：\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本着自愿及平等互利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名称、品种、规格和质量

1.名称、品种、规格：\_\_\_\_\_\_\_\_\_ (应注明产品的牌号或商标)。

2.质量，按下列第\_\_\_\_\_\_\_\_\_项执行：

(1)按照\_\_\_\_\_\_\_\_\_标准执行(须注明按国家标准或部颁或企业具体标准，如标准代号、编号和标准名称等)。

(2)按样本，样本作为合同的附件(应注明样本封存及保管方式)。

(3)按双方商定要求执行，具体为：\_\_\_\_\_\_\_\_\_(应具体约定产品质量要求)。

第二条数量和计量单位、计量方法

1.数量：\_\_\_\_\_\_\_\_\_ 。

2.计量单位和方法：\_\_\_\_\_\_\_\_\_。

3.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增(减)量规定及计算方法：\_\_\_\_\_\_\_\_\_。

第三条包装方式和包装品的处理：\_\_\_\_\_\_\_\_\_(应尽可能注明所采用的包装标准是否国家或主管部门标准，自行约定包装标准应具体可行，包装材料由谁供应，包装费用的负担。)。

第四条交货方式：

1.交货时间：\_\_\_\_\_\_\_\_\_。

2.交货地点：\_\_\_\_\_\_\_\_\_。

3.运输方式：\_\_\_\_\_\_\_\_\_(注明由谁负责代办运输)。

4.保 险：\_\_\_\_\_\_\_\_\_(按情况约定由谁负责投保并具体规定投保金额和投保险种)。

5.与买卖相关的单证的转移：\_\_\_\_\_\_\_\_\_。

第五条验收：

1.验收时间：\_\_\_\_\_\_\_\_\_。

2.验收方式：\_\_\_\_\_\_\_\_\_(如采用抽样检验，应注明抽样标准或方法和比例)。

3.验收如发生争议，由\_\_\_\_\_\_\_\_\_检验机构按\_\_\_\_\_\_\_\_\_检验标准和方法，对产品进行检验。

第六条价格与货款支付：

1.单价：\_\_\_\_\_\_\_\_\_; 总价：\_\_\_\_\_\_\_\_\_(明确币种及大写)。

2.货款支付：

货款的支付时间：\_\_\_\_\_\_\_\_\_;

货款的支付方式：\_\_\_\_\_\_\_\_\_;

运杂费和其它费用的支付时间及方式：\_\_\_\_\_\_\_\_\_。

3.预付货款：\_\_\_\_\_\_\_\_\_(根据需要决定是否需要预付货款及金额、预付时间)。

第七条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或约定，应在妥为保管货物的同时，自收到货物后\_\_\_\_\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在托收承付期间，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甲方未及时提出异 议或者自收到货物之日起\_\_\_\_\_\_\_\_\_日内未通知乙方的，视为货物合乎规定。

2.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3.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_\_\_\_\_\_\_\_\_日内负责处理并通知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八条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中途退货的，应向乙方赔偿退货部分货款的\_\_\_\_\_\_\_\_\_%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有关技术资料、包装物的，除交货日期得以顺延外，应按顺延交货部分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_\_\_\_\_\_\_\_\_计算，向乙方支付 违约金;如\_\_\_\_\_\_\_\_\_日内仍不能提供的，按中途退货处理。

(3)甲方自提产品未按乙方通知的日期或合同约定日期提货的，应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_\_\_\_\_\_\_\_\_计算，向乙方支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 乙方实际支付的代为保管、保养的费用。

(4)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逾期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_\_\_\_\_\_\_\_\_计算，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5)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受货物的，应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6)甲方如错填到货的地点、接货人，或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到的实际损失。

(7)其它约定：\_\_\_\_\_\_\_\_\_。

第九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_\_\_\_\_\_\_\_\_%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同规定的，如甲方同意利用，应按质论价;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 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3)乙方因货物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因此支出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 的，乙方应赔偿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物的差价部分。因包装不当造成货 物损坏或灭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4)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按照逾期交货金额每日万分之\_\_\_\_\_\_\_\_\_计算，向甲方支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如逾期超过\_\_\_\_\_\_\_\_\_日，甲 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可就遭受的损失向乙方索赔。

(5)乙方提前交的货物、多交的货物，如其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约定，甲方在代保管期间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 善而发生的损失，均应由乙方承担。

(6)货物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到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实际合理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7)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接到货物后，仍可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付款;合同约定自提的，甲方可拒绝提货。乙方逾期交货的，乙方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要货物的，乙方应按数补交，并承担逾期交货责任;甲方不再需要货物 的，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_\_\_\_\_\_\_\_\_日内通知乙方，办理解除合同手续，逾期不答复的， 视为同意乙方发货。

(8)其它：\_\_\_\_\_\_\_\_\_。

第十条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_\_\_\_\_\_\_\_\_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 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争议解决：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均应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实行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第十二条附加条款：\_\_\_\_\_\_\_\_\_。

第十三条其它事项：

1.按本合同规定应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_\_\_\_\_\_\_\_\_日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2.约定的违约金，视为违约的损失赔偿。双方没有约定违约金或预先赔偿额的计算方法的，损失赔偿额应当相当于违约所造成的损失，包括合同履行后可获 得的利益，但不得超过违反合同一方订立合同时应当预见到的因违反合同可能造 成的损失。

3.本合同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内，除非经过对方同意，或者另有法定理由，任何一方不得变更或解除合同。

甲方：乙方：日期：

**简易钢材买卖合同篇十二**

甲 方(需方)：

乙 方(供方)：

甲方因 项目需要向乙方采购钢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产品品名、数量及质量标准

甲方向乙方采购的钢材总需求量为 吨;其质量标准按国家标准执行：1、线材：gb/1499.1-\_;2、螺纹钢：hrb335或hrb400gb/1499.2-\_;3、圆钢：gb/1499.1-\_;4、型材：具体品牌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乙方送货时应随车提供乙方盖章的钢材质量证明文件。

二、包装标准

以钢厂的原厂包装为标准。

三、钢材采购计划、交货地点

钢材采购数量和品规以甲、乙双方确认的甲方采购计划为准。甲方每月20日之前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供盖有甲方公章的下月度需求计划，具体分批次需求计划须提前三天以书面形式报至乙方，双方指定人员签确认后生效。乙方按照双方确认的甲方采购计划将钢材送至项目所在地工地。乙方货到工地后甲方应随时派人验收(当天应完成验收)。

四、运输、装卸及费用负担

乙方负责送货至甲方项目工地，所送钢材的出库吊装费、运输费均由乙方承担，加入货物单价一并结算。货到工地卸车及其费用由甲方负责承担。

五、钢材的验收标准与计量方式

螺纹钢、线材、圆钢采用 磅计验收，按过磅计量交货，甲方可复磅，磅差在正负0.3%以内(含0.3%)，以乙方仓库出库计量为准。超出0.3%，按甲方的磅重为准。

六、钢材配送、验收、签收

乙方指定 负责钢材配送服务，(身份证号码： )手机： ;甲方授权本公司工作人员 (身份证号码： )手机：，负责钢材收货、验收、签收、价格确认，签收时该工作人员应出示身份证件。甲方安排其他工作人员收货时，应向乙方提交甲方出具的加盖其公章的授权委托书或者由甲方直接在收货单上加盖公章。凡是签收员签认可的送货单，均视为甲方认可的有效结算凭据，乙方以此送货单与甲方结算钢材款。钢材运至指定的收货地点时，甲方应及时办理相关交接手续，交付前发生的货物毁损、灭失由乙方负责;交付签收后，由甲方负责。

七、结算价、结算方式及付款期限、付款方式

1、结算价：螺纹钢、盘螺、线材以供货当天“我的钢铁网”当日长沙市场螺纹钢、盘螺、高线价格行情列表中对应钢厂及品规单价作为结算价;每逢星期六按前一日的结算单价执行，星期日按后一日的结算单价执行;遇单品规缺货或少货，按备注栏中加价执行;遇涨随涨，遇跌随跌;垫资利息从到货当日开始，按月息1.5分计算。

2、货款的结算方式及付款期限、结算价格、逾期加价款;

结算方式及付款期限：

a：现款部分乙方货到甲方工地验收合格后，按第七条第1款结算价格在1日内支付乙方货款。

b：垫资部分甲方须在\_年 月日办理付款手续，在7天内支付乙方全部货款及垫资利息。留10万元货款作为后期信贷保证金，保证金在最后一次结算随货款一起一次性付给乙方。

c：逾期加价款：逾期未能付清，除收取正常垫资利息外，按每天每吨5元加收，直至付清全部货款为止。

d、因乙方报给甲方的钢材价格及交易价格未包含税金，其税金按甲乙双方

交易额的17%由甲方承担，在甲方付清甲方全部货款并支付全部税金后由乙方向甲方出具发票。

3、付款方式：甲方以现金、转账方式付款。

4、如甲方不能按合同约定如期向乙方支付货款，乙方有权停止供货，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甲方承担。

5、乙方为本项目钢材的唯一供货商，甲方不能以任何理由从其它渠道进货，否则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八、其它约定

1、如甲方工地停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应在乙方最后一次送钢材之日起10天内付清所有钢材款(含垫资利息加价款)。

2、甲方计划、签收、对账等，加盖 或者该项目负责人 签认可均有效。

九、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或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协商不成时，均可向乙方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至本项目主体完工且所有款项付清止。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为合同签章页，无正文!)

甲 方(盖章)： 乙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简易钢材买卖合同篇十三**

买方：(下称甲方)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卖方：(下称乙方)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本着自愿及平等互利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名称、品种、规格和质量

风险提示：标的物信息

买卖合同中应根据标的物的类型，在合同中将其特定化。防止因产品约定不清，而产生纠纷。

数量、价款要明确，包括数额的计量单位，大多数事项应由双方协定，同时需要标出标的物的单价、总价，币种、支付方式及程序等，各项须明确填写，不得含糊。

1、名称、品种、规格：\_\_\_\_\_\_\_\_\_(应注明产品的牌号或商标)。

2、质量，按下列第\_\_\_\_\_\_\_\_\_项执行：

(1)按照\_\_\_\_\_\_\_\_\_标准执行(须注明按国家标准或部颁或企业具体标准，如标准代号、编号和标准名称等)。

(2)按样本，样本作为合同的附件(应注明样本封存及保管方式)。

(3)按双方商定要求执行，具体为：\_\_\_\_\_\_\_\_\_(应具体约定产品质量要求)。

第二条数量和计量单位、计量方法

1、数量：\_\_\_\_\_\_\_\_\_。

2、计量单位和方法：\_\_\_\_\_\_\_\_\_。

3、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增(减)量规定及计算方法：\_\_\_\_\_\_\_\_\_。

第三条包装方式和包装品的处理：\_\_\_\_\_\_\_\_\_(应尽可能注明所采用的包装标准是否国家或主管部门标准，自行约定包装标准应具体可行，包装材料由谁供应，包装费用的负担。)

第四条交货方式

风险提示：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要明确，履行方式是送货还是自行提货这不仅涉及运输费用的承担，而且还将涉及货物在运输途中发生毁损、灭失风险的承担问题;履行期限约定不明将会严重影响到合同内容的顺利履行、实施，产生逾期交货等纠纷。同样的合同履行地点不明也会容易引发争议。

如：有的合同对履行期限作出模糊约定，如“一个月内履行完毕”，但从何时起算一个月没有约定，这就容易使双方产生歧义，都作出对自己有利的解释;如果将期限明确化，约定在“某年某月某日前履行完毕”则就避免了歧义的产生。

1、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一般送货时间为两个工作日或以订单甲方要求时间为准，如遇采购方有急用商品订单，则当日以最短时间针对甲方所订货物送到指定地点(特殊商品除外)。

2、货到甲方后，甲方按送货单内容收货，确认产品符合要求后甲方在验收单上签字确认，月末结款时以验收单上产品数量价格为准，对于更换的产品需在验收单上注明，对于增加产品或价格有变动的产品，需另外填写验收单。

3、乙方应保证所提供产品为报价单中所规定之原厂产品，质量要符合报价单中规定的标准，如甲方发现乙方所售产品存在任何瑕疵，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换货。

风险提示：交货地点

对于“交货地点”应当明确约定，因为它涉及双方的利益实现和标的物毁损灭失风险承担问题。一般情况下，标的物的所有权自交付时转移，风险承担随之转移。如：在合同中约定交货地点为卖方的仓库，则意味着该货物一旦出库，其毁损、灭失的风险则转移到买方处，因此，在签订合同时，对于交货地点的选择上，应慎重对待。

第五条验收

1、验收时间：\_\_\_\_\_\_\_\_\_。

2、验收方式：\_\_\_\_\_\_\_\_\_(如采用抽样检验，应注明抽样标准或方法和比例)。

3、验收如发生争议，由\_\_\_\_\_\_\_\_\_检验机构按\_\_\_\_\_\_\_\_\_检验标准和方法，对产品进行检验。

第六条价格与货款支付

风险提示：价款支付

在实务中，有的买卖合同只是简单地约定合同款项的金额，对于款项的支付时间和支付方式却未作出约定。这一漏洞将为支付方无限期不支付或迟延支付找到借口。

另外，需方应尽量采取银行转账方式来履行支付货款。明确付款的具体期限及条件，尽量要简单、明确易实施，避免催款方因为无法举证付款条件成就而不能主张货款的风险。设定明确的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有效督促或威慑合同付款方。

1、单价：\_\_\_\_\_\_\_\_\_。

总价：\_\_\_\_\_\_\_\_\_(明确币种及大写)。

2、货款支付：

货款的支付时间：\_\_\_\_\_\_\_\_\_。

货款的支付方式：\_\_\_\_\_\_\_\_\_。

运杂费和其它费用的支付时间及方式：\_\_\_\_\_\_\_\_\_。

3、预付货款：\_\_\_\_\_\_\_\_\_(根据需要决定是否需要预付货款及金额、预付时间)。

第七条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或约定，应在妥为保管货物的同时，自收到货物后\_\_\_\_\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在托收承付期间，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甲方未及时提出异议或者自收到货物之日起\_\_\_\_\_\_\_\_\_日内未通知乙方的，视为货物合乎规定。

2、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3、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_\_\_\_\_\_\_\_\_日内负责处理并通知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风险提示：违约责任

违约责任要条款化，在出现违约情形时，能有效执行，避免纠纷。很多合同对违约责任没作约定或约定太过含糊，不具可操作性。比如有的合同约定“违反合同约定，支付违约金10万元”，这个约定就太过笼统，实务中很难操作。

具体应明确，违反合同的哪条约定，应承担何种违约责任，如：质量不符、数量不符、未按时足额付款、未及时交货等等，不同违约情况应制定相应的违约责任，另外，违约金的数额要具体化、数字化，以便于向违约方主张。

第八条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中途退货的，应向乙方赔偿退货部分货款的\_\_\_\_\_\_\_\_\_%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有关技术资料、包装物的，除交货日期得以顺延外，应按顺延交货部分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_\_\_\_\_\_\_\_\_计算，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如\_\_\_\_\_\_\_\_\_日内仍不能提供的，按中途退货处理。

(3)甲方自提产品未按乙方通知的日期或合同约定日期提货的，应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_\_\_\_\_\_\_\_\_计算，向乙方支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代为保管、保养的费用。

(4)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逾期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_\_\_\_\_\_\_\_\_计算，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5)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受货物的，应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6)甲方如错填到货的地点、接货人，或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到的实际损失。

(7)其它约定：\_\_\_\_\_\_\_\_\_。

第九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_\_\_\_\_\_\_\_\_%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同规定的，如甲方同意利用，应按质论价。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3)乙方因货物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因此支出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物的差价部分。因包装不当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4)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按照逾期交货金额每日万分之\_\_\_\_\_\_\_\_\_计算，向甲方支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如逾期超过\_\_\_\_\_\_\_\_\_日，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可就遭受的损失向乙方索赔。

(5)乙方提前交的货物、多交的货物，如其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约定，甲方在代保管期间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均应由乙方承担。

(6)货物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到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实际合理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7)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接到货物后，仍可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付款。合同约定自提的，甲方可拒绝提货。乙方逾期交货的，乙方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要货物的，乙方应按数补交，并承担逾期交货责任。甲方不再需要货物的，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_\_\_\_\_\_\_\_\_日内通知乙方，办理解除合同手续，逾期不答复的，视为同意乙方发货。

(8)其它：\_\_\_\_\_\_\_\_\_。

第十条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_\_\_\_\_\_\_\_\_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风险提示：争议解决方式

合同双方一旦发生争议，协商不成的只能求助于仲裁机构或法院。那么具体选择哪一种方式，则需要当事人双方约定，如果选择仲裁机构就一定要明确是哪个仲裁委员会，否则就会因约定不明而致约定条款无效。

当然双方也可以约定管辖的法院，而约定法院则只能在被告所在地法院、原告所在地法院、合同履行地法院、合同签订地法院、标的物所在地法院中选择其一，而不能随意选择，否则该条款无效。

第十一条争议解决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协商不成时均向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风险提示：证据保留

注意保留和收集合同及附件以及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补充协议、送货单、购销凭证、发票签收记录、双方的来往函件、备忘录、会议纪要、传真件，交通票据、运输单、电话记录、电子邮件等等书面、视频、录音资料，一旦发生纠纷，这些证据都将有可能成为有力的事实证据。

第十二条其它事项

1、按本合同规定应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_\_\_\_\_日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2、约定的违约金，视为违约的损失赔偿。双方没有约定违约金或预先赔偿额的计算方法的，损失赔偿额应当相当于违约所造成的损失，包括合同履行后可获得的利益，但不得超过违反合同一方订立合同时应当预见到的因违反合同可能造成的损失。

3、本合同自\_\_\_\_\_\_年\_\_\_月\_\_\_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内，除非经过对方同意，或者另有法定理由，任何一方不得变更或解除合同。

4、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5、双方来往函件，按照合同规定的地址或传真号码以\_\_\_\_\_\_\_\_\_方式送达对方。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后的\_\_\_\_\_\_\_\_\_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6、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_\_\_\_\_份，分送\_\_\_\_\_\_\_\_\_等单位。

甲方：

授权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_\_\_\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

授权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_\_\_\_\_\_年\_\_\_月\_\_\_日

**简易钢材买卖合同篇十四**

甲方(购方)：\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电话：\_\_\_\_\_\_\_\_\_\_

乙方(销方)：\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电话：\_\_\_\_\_\_\_\_\_\_

经双方协定一致，签订购销合同条款如下：

一、材料价额

品名规格数量计量单位单价金额(元)备注

总金额(大写)佰拾万仟佰拾元角分

二、质量标准：钢材规格执行国家规定标准。由乙方按批向甲方交送钢材出厂质量通知单。甲方凭单验质。

三、钢材合格率达到国家规范要求。

四、交货方式，地点和运杂费负担：甲方组织运输工具到乙方仓库提货，运费，上，下车费等均由甲方自理，乙方凭合同和甲方收货人出据的证明发货。乙方垫付的款项，随同钢材价款一并结算。

五、甲乙双方必须按如下期限提(供)货：

甲方逾期提(收)货的。乙方有权处理该货，并不免除甲方责任。

六、付款办法和期限：

1.甲方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付定金\_\_\_\_\_\_\_\_元;

2.采取先汇款后结算方式：甲方按购钢材总金额分期先汇款。

\_\_\_\_年\_\_\_\_月\_\_\_\_日前电汇\_\_\_\_\_\_\_\_元;\_\_\_\_年\_\_\_\_月\_\_\_\_日前电汇\_\_\_\_\_\_\_\_元;

\_\_\_\_年\_\_\_\_月\_\_\_\_日前电汇\_\_\_\_\_\_\_\_元;\_\_\_\_年\_\_\_\_月\_\_\_\_日前电汇\_\_\_\_\_\_\_\_元。

3.采取托收承付方式：按《中国人民银行结算办法》第八条第一，二，三，五，六，七，八项规定执行。乙方每月\_\_\_\_日～\_\_\_\_日凭实发钢材开具销售发票向甲方开户银行办理托收。

七，违约责任：

甲方责任：1.中途退货或违约拒收的，偿付退(或拒收)货部分货款总值\_\_\_\_%的违约金。逾期提货的，每天偿付逾期提货部分货款总值\_\_\_\_%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代管费用。

2.逾期付款的。每天偿付逾期付款总额\_\_\_\_%的违约金。

乙方责任：1.不能交货的，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5%的违约金;逾期交货的，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计算，每天偿付\_\_\_\_ %的违约金。

2.所交钢材质量，规格不符合同规定，除自费负责处理外，还要赔偿实际经济损失。

八、本合同一式\_\_\_\_份。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后生效。有效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年\_\_月\_\_日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年\_\_月\_\_日

**简易钢材买卖合同篇十五**

供货方： (以下简称供方)

需货方： (以下简称需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之规定，供需双方经充分协商，特订立以下合同条款以便共同遵守：

一、供货内容：

需方为满足【\_\_\_\_\_\_】建筑工程的需要，约于\_\_\_\_\_年\_\_\_\_月\_\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向供方购买螺纹钢、线材、圆钢等建筑用钢，不少于\_\_\_\_吨，规格、品种以工程施工实际情况为准。

合同有效期内，供方为本合同指向的工程项目钢筋唯一供应商。该工程项目位于\_\_ \_\_。

二、订价方式：

供需双方根据钢筋进场当日\_\_\_\_\_\_\_市场同规格行情价每吨加价\_\_\_\_\_\_\_元确定该批钢材的结算价格，此价格为到场结算价。开票金额按总工程钢筋材料的\_\_\_\_\_%开具，货到场地由需方安排工地负责吊卸。

三、质量标准：

供方按国家相关质量标准提供建筑用钢材。

四、供货和签收、对账方式：

需方应提前半个月向供方提供需方工程钢材半月到一月内使用计划，作为供方拟定钢材供货计划依据。

需方指定 (身份证号码： ，电话： )为需方货物接收人，负责供方所有到场钢材交接工作。钢材进场前，需方需将指定的货物接收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和货物接收人签名样本交于供方。

在施工期间，需方将实际施工所需要的产品名称、规格、品种和数量详细开列出需求清单，发货前三天将需求清单，用书面通知或e-mail、传真方式通知供方，供方e-mail： ，传真 。

接到需方三天内需求清单后，供方应及时将钢筋运至项目工地。施工场地交通由需方负责保障和协调。

需方工地昼夜收货，所供材料到达需方指定工地现场后2小时内，需方货物接收人按需求清单和送货清单对所到钢材的单价、规格、数量和重量进行清点核对。需方货物接收人核对认为有差错时，应立即电话通知供方，供方应在接到电话通知12小时内派人员到现场重新清点核对。

线材按过磅重量计算(磅差±0、3%)，螺纹钢、圆钢以理算重量计算。

所供钢材需方核对无误后，需方接货人应当即在供方送货清单上签字确认，否则视为需方拒绝接货违约。送货回单作为双方结算的依据。

8、供方指定\_\_\_\_\_\_\_\_\_\_\_、\_\_\_\_\_\_\_\_\_\_\_为对账人，(其中一人即可)，需方指定\_\_\_\_\_\_\_\_\_\_\_、\_\_\_\_\_\_\_\_\_\_\_为对账人，(其中一人即可)。

五、验收方法：

1、供方提供每批次进场钢材所相应厂家质量证明复印件，并加盖供方质保书专用章。

2、钢筋表观质量应该符合国家标准。

3、钢材到场24小时内，需方必须对到场钢材按质量监督有关规定进行抽样检测，结果以复检为准;初检时发现问题应在24小时内电话通知供方参与复检，并对到场钢材妥善保管;供方在接到电话通知后48小时内未参与复检视为默许需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4、检测期限为钢筋进场需方签收后五天内，钢筋进场五天内需方无有效检测结果向供方书面反映质量问题时，该批钢筋需方视为质量合格。到场钢材检测不合格时，该批钢筋检测费用由供方承担。

5、钢材到场应先检后用，供方对于需方使用、保管、保养钢材不善造成的所有质量问题、数量问题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结算和付款方式：供方第一车次钢筋进场之日起，满\_\_\_\_\_吨时即日对账一次，自第一车次钢筋进场之日起满\_\_\_\_个月的二天内全额付清上述\_\_\_\_\_吨货款，此后每满\_\_\_\_\_吨对账结算一次，并于二日内付清货款，若半个月内未满\_\_\_\_\_吨的，按半个月时间为准对账结算并二日内付清货款。

七、有关责任：

1、需方非质量问题中途退货，拒绝接货，则需方应向供方支付该批次钢材货款总额10%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并赔偿供方损失。

2、需方临时变更需求清单时，供方交货日期相应顺延;在已发货的条件下，需方临时变更需求清单须事先征得供方的同意，未对供方造成影响的前提下，供方应满足需方需求。

3、需方需要供方推迟时间发货，应在原交货期限前 5 天通知;同时，推迟时间发货的该部分钢材遇价上涨时，按新价格执行;遇价格下调时，按原价执行;推迟时间不得超过 5 天，否则视为需方非质量问题中途退货或拒绝接货处理。

4、变更到货地点时，需方应在交货前5天通知供方，并征得供方同意。

5、变更接货人，需方应在交货前5天通知供方，交货前需方应将新的接货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和需方授权书交于供方。

6、供方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不能交货时，需方可以另行采购，供方还应向需方支付不能交货部分的货款总值10%的违约金。

7、对于复检不合格的钢材，需方应在收到检测报告的当日将结果通报供方，同时有权拒收并要求退货，供方应无条件退换并承担退换钢材所产生的费用。

8、需方逾期付款为需方违约，供方有权终止合同停止供货，逾期超过十天不满一个月的，按实际逾期天数以月息百分之\_\_\_\_赔付供方，超过一个月，需方应承担逾期支付货款总额\_\_\_\_\_%的违约金，并还应向供方支付逾期货款本金日千分之\_\_\_\_的违约金，从逾期之日开始计，该违约金不封顶。

八、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只限于战争、地震、水灾、火灾、雪灾)的影响造成合同无法履行时，应及时向合同另一方通报不能履行合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实际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九、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本合同如果发生纠纷，当事人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_\_\_\_\_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其它条款：双方提供的电话、联系方式必须真实有效，长期处在畅通状态。

十一、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执行期间内，任何一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一式四份，均为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持两份。

供货方：{盖章｝ 需货方：{盖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履行该合同双方固定联系地址：

**简易钢材买卖合同篇十六**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买卖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钢材买卖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所购钢材基本情况 单位：

第二条 质量标准：

第三条 交货：

第四条 验收：对于钢材产品的规格型号、数量、材质等与约定不符或有其他质量问题的，买方有权提出异议，异议经核实成立的，卖方应无条件补足或换货。造成逾期交货的，应当合同承担违约责任。

验收标准：

第五条 付款方式及时间：双方约定以第1种方式支付价款。

1. 签定合同时，买方支付定金 元(定金不得超过总价款的20%)，货到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余款;

2. 付款前，卖方应当向买方开具合法发票。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钢材产品经专业机构检测不符合国家标准或合同约定质量标准的，卖方应无条件换、退货，或赔偿买方由此受到的损失。买方还有权解除合同。卖方已收取定金、预付款或价款应全部返还，并应向买方支付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同时买方还有权要求卖方双倍返还定金。

2、卖方迟延交货的，每日应向买方支付迟延部分价款的违约金;迟延交货 日的`，除支付违约金外，买方还有权解除合同。卖方已收取定金、预付款或价款应全部返还，并应向买方支付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同时买方还有权要求卖方双倍返还定金。

第七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 其他约定事项：

第九条 对本合同的变更或补充不合理地减轻或免除卖方应承担

的责任的，仍以本合同为准。

第十条 本合同未定事项，双方可协商签定补充协议。

第十一条 本合同自买卖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买卖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买方(章)： 卖方(章)：

住所： 住所：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e-mail： e-mail：

**简易钢材买卖合同篇十七**

卖方：

买方：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卖方和买方就《 》所用钢材供方一事本着友好协商，平等互利的原则，就卖方向买方供货的相关事宜订立以下合同条款，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标的、数量、价款及交(提)货时间：

1、标的物为钢材，合同签订数量为

2、价格以买方提货之日《我的钢铁》网站上公布地区合肥地区最新钢材价格为基础结算价\_\_\_\_\_\_\_\_\_\_\_\_\_\_\_。

3、标的货物产地由买方指定生产厂家。厂家，品种，数量及价格以卖方开具的发货凭证或由买方签字收条中确定为准。生产厂家指定：

4、结算数量以买方实际收到钢材数量为准。

第二条：质量标准：gb/t701-1997,gb1499.2-20xx。

第三条：卖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按国家标准，如出现不合格产品，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卖方承担。卖方在交货时出具相应厂家的有关资料产。

第四条：合理损耗标准及计算方法：线材按磅重计交货，螺纹按理重计量交货。

第五条：标的物抽有权自买方提货时转移。

第六条：交(提)货方式、地点：由卖方送货到买方书面指定地。

第七条：卖方提价的产品，买方应指定专人接收，在本合同履行期内买方指定\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负责收货，如该指定人员发生变动，买方应及时以书面方式通知卖方;卖方送货时，买方指定收货人员如不在现场，应由买方负责人\_\_\_\_\_\_\_\_\_在送货单据上签字或加盖买方公章方为有效;如买方不能按前述约定办理收货手续，卖方有权拒绝交付该批货物。

第八条：运输方式及到达站(港)和费用负担：汽运。运费、吊装费等其他费用由买方承担计\_\_\_\_\_\_\_\_\_元每吨。

第九条：检验标准、方法、地点及期限：按照国家标准验收，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如有异议收到货物7日内应书面提出，卖方无条件及时处理。

第十条：结算方式、时间及数量：货到工地后7日内买方付清货款免息。7日后结算价格以买方提货之日《我的钢铁》网站上公布的合肥地区最新钢材价格的基础上每天吨加价1.2元，从提货之日起到付款之日止。

第十一条：违约责任：

1、卖方违约责任：买方每次需要钢材的数量，品种以书面形式(双方签字)通知卖方，卖方接到买方通知后3日内(如买方需要的规格合肥市场缺货，需要从外地购买，可延长5日)送货到买方，如因卖方接到供货通知没有及时给买方供货，造成买方停工的工期延误由此产生的违约责任由卖方承担。

2、买方违约责任：

① 买方如果未能按照本合同第十条之约定付清货款，70日后卖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买方还应向卖方支付未付款部分每天每吨千分之伍的逾期付款违约金。

第十二条：合同期限：本合同自签订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第十三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补充，合同的补充协议与合同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第十四条：本合同产生纠纷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解决合同纠纷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卖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六条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卖方： 买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简易钢材买卖合同篇十八**

乙方:上海长江贸易实业公司

甲方:浙江宝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条 工程名称

1、 上海城开万源城项目;

2、 上海意邦国际建材市场项目;

3、 绿地江湾项目;

4、 静安配套世博项目。

第二条 标的、数量

甲方因工程需要，不定时多批次向乙方采购钢材，数量约52650吨，合同总价暂定为贰亿零壹佰壹拾贰万元，按实结算。(本合同钢材用量、标的暂定)。

第三条 价格

一级钢(合格品)、二级钢(合格品)、三级钢(合格品)：当日西本价+150元/吨。

以上单价已包括以下费用：发票、装卸费、运输费、检测费、备料费、税金等。

第四条 (交)提货时间及数量

甲方可以通过书面、电话、传真或者用手机短消息方式通知乙方指定专门人员的钢材品名、规格、数量，乙方接通知后叁天内，根据现场实际路况安排车辆，将甲方要求数量的钢材送至工地甲方指定地点。数量以甲方指定收料人签收的入库单为准。此签字入库单作为甲乙双方结算的初始依据。在甲乙双方每月达成结算单后，甲方回收所有的入库单，甲方指定人员签署的结算单作为最后的计算依据(入库单不作为最后结算的依据)。

第五条 质量标准

1、乙方所供钢材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每批次货物必须随车带质保单、检验报告等质量证明文件，并保证获得工地所在地质检站验收通过。否则，甲方有权扣留货款，直至乙方按甲方要求提供书面资料为止。

2、若乙方所供质量原因导致货物退场、返工、罚款等经济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赔偿额可以从货款中直接扣除。

第六条 结算及付款方式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按甲方要求供货;

2、 甲方在签订之日起15日内，支付给乙方预付款合同总价的5%;

3、 供货款每月结算一次，预付款抵充货款，直至预付款全部抵充完毕后，甲方每月结算确认之日起10内支付结算货款。

第七条 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各项条款，如合同一方或双方违约，由违约方承担责任，并参照合同法和本合同的有关条款，承担违约金或赔偿经济损失。

第八条 合同解除

一旦出现下列情形，甲乙双方都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剩余货款支付方式、时间仍按本合同约定执行：

1、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付款超过1个月;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钢材或所供钢材在数量上弄虚作假;

3、 乙方所供钢材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或所供钢材在质量上弄虚作假。

第九条 其 他

1、履行本合同如发生纠纷，由被告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2、本合同未涉及的内容，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3、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壹年内有效;

4、本合同一式两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理人签字： 代理人签字：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简易钢材买卖合同篇十九**

范本买方：(下称甲方) 卖方：\_\_\_\_\_\_(下称乙方)地址： 地址：邮编： 邮编：电话： 电话：传真： 传真：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本着自愿及平等互利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名称、品种、规格和质量

1、名称、品种、规格： (应注明产品的牌号或商标)。

2、质量，按下列第x项执行：

(1)按照标准执行(须注明按国家标准或部颁或企业具体标准，如标准代号、编号和标准名称等)。

(2)按样本，样本作为合同的附件(应注明样本封存及保管方式)。

(3)按双方商定要求执行，具体为：(应具体约定产品质量要求)。

第二条数量和计量单位、计量方法

1、数量： 。

2、计量单位和方法：。

3、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增(减)量规定及计算方法：。

第三条包装方式和包装品的处理：(应尽可能注明所采用的包装标准是否国家或主管部门标准，自行约定包装标准应具体可行，包装材料由谁供应，包装费用的负担。)。

第四条交货方式：

1、交货时间：。

2、交货地点：。

3、运输方式：(注明由谁负责代办运输)。

4、保 险：(按情况约定由谁负责投保并具体规定投保金额和投保险种)。

5、与买卖相关的单证的转移：。

第五条验收：

1、验收时间：。

2、验收方式：(如采用抽样检验，应注明抽样标准或方法和比例)。

3、验收如发生争议，由检验机构按检验标准和方法，对产品进行检验。

第六条价格与货款支付：

1、单价：; 总价：(明确币种及大写)。

2、货款支付：货款的支付时间：;货款的支付方式：;运杂费和其它费用的支付时间及方式：。

3、预付货款：(根据需要决定是否需要预付货款及金额、预付时间)。

第七条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或约定，应在妥为保管货物的同时，自收到货物后\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在托收承付期间，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甲方未及时提出异 议或者自收到货物之日起\_\_\_\_日内未通知乙方的，视为货物合乎规定。

2、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3、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_\_\_\_日内负责处理并通知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八条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中途退货的，应向乙方赔偿退货部分货款的%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有关技术资料、包装物的，除交货日期得以顺延外，应按顺延交货部分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计算，向乙方支付 违约金;如\_\_\_\_日内仍不能提供的，按中途退货处理。

(3)甲方自提产品未按乙方通知的日期或合同约定日期提货的，应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计算，向乙方支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 乙方实际支付的代为保管、保养的费用。

(4)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逾期货款金额每日万分之计算，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5)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受货物的，应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6)甲方如错填到货的地点、接货人，或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到的实际损失。

(7)其它约定：。

第九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同规定的，如甲方同意利用，应按质论价;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 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3)乙方因货物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因此支出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 的，乙方应赔偿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物的差价部分。因包装不当造成货 物损坏或灭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4)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按照逾期交货金额每日万分之计算，向甲方支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如逾期超过\_\_\_\_日，甲 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可就遭受的.损失向乙方索赔。

(5)乙方提前交的货物、多交的货物，如其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约定，甲方在代保管期间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 善而发生的损失，均应由乙方承担。

(6)货物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到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实际合理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7)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接到货物后，仍可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付款;合同约定自提的，甲方可拒绝提货。乙方逾期交货的，乙方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要货物的，乙方应按数补交，并承担逾期交货责任;甲方不再需要货物 的，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_\_\_\_日内通知乙方，办理解除合同手续，逾期不答复的， 视为同意乙方发货。

(8)其它：。

第十条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_\_\_\_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 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争议解决：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均应提交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实行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第十二条附加条款：。

第十三条其它事项：

1、按本合同规定应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_\_\_\_日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2、约定的违约金，视为违约的损失赔偿。双方没有约定违约金或预先赔偿额的计算方法的，损失赔偿额应当相当于违约所造成的损失，包括合同履行后可获 得的利益，但不得超过违反合同一方订立合同时应当预见到的因违反合同可能造 成的损失。

3、本合同自x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内，除非经过对方同意，或者另有法定理由，任何一方不得变更或解除合同。

4、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5、双方来往函件，按照合同规定的地址或传真号码以方式送达对方。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后的\_\_\_\_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 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6、本合同正本一式份，双方各执份;合同副本一式份，分送等单位。甲方：授权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乙方：授权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简易钢材买卖合同篇二十**

甲 方(需方)：

乙 方(供方)：

甲方 项目施工需要向乙方采购钢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产品品名、规格型号、数量及单价等

甲方向乙方采购的钢材总需求量为 吨(具体以实际交付数量为准);其质量标准按国家标准执行：1、线材：gb/1499.1-\_;2、螺纹钢：hrb335或hrb400 gb/1499.2-\_;3、圆钢：gb/1499.1-\_;4、型材：具体品牌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二、包装标准

以钢厂的原厂包装为标准。

三、钢材采购计划、交货地点

钢材采购数量和品规以甲、乙双方确认的甲方采购计划为准。甲方每月日之前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供盖有甲方公章的下月度需求计划，具体分批次需求计划须提前三天以书面形式报至乙方，双方指定人员签确认后生效。乙方按照双方确认的甲方采购计划将钢材送至项目所在地工地。乙方货到工地后甲方应随时派人验收(当天应完成验收)。

四、运输、装卸及费用负担

乙方负责送货至甲方项目工地，所送钢材的出库吊装费、运输费均由乙方承担，加入货物单价一并结算。货到工地卸车及其费用由甲方负责承担，货到工地后的一切风险由甲方承担。

五、钢材的验收标准与计量方式

线材、螺纹钢、圆钢采用 磅计验收，按过磅计量交货，甲方可复磅，磅差在正负0.3%以内(含0.3%)，以乙方仓库出库计量为准。超出0.3%，按甲方的磅重为准。

六、钢材配送、验收、签收

乙方指定 负责钢材配送服务，(身份证号码： )

手机： ;甲方授权本公司工作人员 (身份证号 码： )手机：，负责钢材收货、验收、签收、价格确认，签收时该工作人员应出示身份证件。甲方安排其他工作人员收货时，应向乙方提交甲方出具的加盖其公章的授权委托书或者由甲方直接在收货单上加盖公章。凡是签收员签认可的送货单，均视为甲方认可的有效结算凭据，乙方以此送货单与甲方结算钢材款。钢材运至指定的收货地点时，甲方应及时办理相关交接手续，钢材运至指定的收货地点之日起货物毁损、灭失由甲方负责。

七、结算价、结算方式及付款期限、付款方式

1、结算价：螺纹钢、盘螺、线材以供货当天“我的钢铁网”当日市场螺纹钢、盘螺、高线价格行情列表中对应钢厂及品规单价作为结算价;每逢星期六按前一日的结算单价执行，星期日按后一日的结算单价执行;遇单品规缺货或少货，按备注栏中加价执行;遇涨随涨，遇跌随跌;垫资利息从到货当日开始，按月息计算。

2、货款的结算方式及付款期限、结算价格、逾期加价款;

结算方式及付款期限：

a：现款部分乙方货到甲方工地验收合格后，按第七条第1款结算价格在1日内支付乙方货款。

b：垫资部分甲方须在 年 月 日办理付款手续，在 天内支付乙方全部货款及垫资利息。

c：逾期加价款：逾期未能付清，除收取正常垫资利息外，按每天每吨5元加收，直至付清全部货款为止。

d、因乙方报给甲方的钢材价格及交易价格未包含税金，其税金按甲、乙双方

交易额的17%由甲方承担，在甲方付清乙方全部货款并支付全部税金后由乙方向甲方出具发票。

3、付款方式：甲方以现金、转账方式付款。

4、如甲方不能按合同约定如期向乙方支付货款，乙方有权停止供货，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甲方承担。

5、乙方为本项目钢材的唯一供货商，甲方不能以任何理由从其它渠道进货，否则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八、其它约定

1、如甲方工地停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应在乙方最后一次送钢材之日起 天内付清所有钢材款(含垫资利息加价款)。

2、甲方计划、签收、对账等，加盖甲方印章或者该项目负责人 签认可均有效。

九、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或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协商不成时，均可向乙方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至本项目主体完工且所有款项付清止。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为合同签章页，无正文!)

甲 方(签章)： 乙 方 (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简易钢材买卖合同篇二十一**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买卖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钢材买卖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所购钢材基本情况 单位：

第二条 质量标准：

第三条 交货：

第四条 验收：对于钢材产品的规格型号、数量、材质等与约定不符或有其他质量问题的，买方有权提出异议，异议经核实成立的，卖方应无条件补足或换货。造成逾期交货的，应当合同承担违约责任。验收标准：

第五条 付款方式及时间：双方约定以第1种方式支付价款。

1. 签定合同时，买方支付定金 元(定金不得超过总价款的20%)，货到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余款;

2. 付款前，卖方应当向买方开具合法发票。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钢材产品经专业机构检测不符合国家标准或合同约定质量标准的，卖方应无条件换、退货，或赔偿买方由此受到的损失。买方还有权解除合同。卖方已收取定金、预付款或价款应全部返还，并应向买方支付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同时买方还有权要求卖方双倍返还定金。

2、卖方迟延交货的，每日应向买方支付迟延部分价款的违约金;迟延交货\_\_\_\_日的，除支付违约金外，买方还有权解除合同。卖方已收取定金、预付款或价款应全部返还，并应向买方支付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同时买方还有权要求卖方双倍返还定金。

第七条 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

(二)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 其他约定事项：

第九条 对本合同的变更或补充不合理地减轻或免除卖方应承担的责任的，仍以本合同为准。

第十条 本合同未定事项，双方可协商签定补充协议。

第十一条 本合同自买卖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买卖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买方(章)： 卖方(章)： 住所： 住所：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